

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说明书

兽用非处方药

【兽药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

商品名称：

英文名称：Haemophilus Parasuis Bacterin, Inactivated

汉语拼音：Fuzhushixueganjunbing Miehuoyimiao

【主要成分与含量】 本品含灭活的血清4型和血清5型副猪嗜血杆菌血清4型 MD0322 株和血清5型 SH0165 株。灭活前每头份疫苗含血清4型和血清5型副猪嗜血杆菌各活菌数均不少于 4.0×10^9 CFU。

【性状】 乳白色均匀乳剂。

【作用与用途】 用于预防副猪嗜血杆菌病。免疫期为6个月。

【用法与用量】 使用前使疫苗平衡至室温并充分摇匀。颈部肌肉注射。按瓶签注明头份，不论猪只大小，每次均肌肉注射1头份（2.0ml）。推荐免疫程序为：种公猪每半年接种1次；后备母猪在产前8~9周首免，3周后二免，以后每胎产前4~5周免疫1次；仔猪在2周龄首免，3周后二免。

~~【不良反应】 疫苗注射后可能引起轻微体温反应，但不引起流产、死胎和畸胎等不良反应，由于个体差异或者其他原因（如营养不良、体弱发病、潜伏感染、感染寄生虫、运输或环境应激、免疫机能减退等），个别猪在注射后可能出现过敏反应，可用抗过敏药物（如地塞米松、肾上腺素等）进行治疗，同时采用适当的辅助治疗措施。~~

【注意事项】 （1）本疫苗在贮藏及运输过程中切勿冻结，长时间暴露在高温下会影响疫苗效力，使用前使疫苗平衡至室温并充分摇匀。

（2）使用前应仔细检查包装，发现破损、残缺、文字模糊、过期失效等，应禁止使用。

（3）被免疫猪必须健康，体质瘦弱、有病、食欲不振者、术后未愈者，严禁使用。

（4）注射器具应严格消毒，每头猪更换1次针头，接种部位严格消毒后进行深部肌肉注射，若消毒不严或注入皮下易形成永久性肿包，并影响免疫效果。

（5）启封后应限8小时内用完。

（6）接种动物仅限于猪，其他动物禁用。

（7）禁止与其他疫苗合用，接种同时不影响其他抗病毒类、抗生素类药物的使用。

（8）疫苗注射后可能引起轻微体温反应，但不引起流产、死胎和畸胎等不良反应，由于个体差异或者其他原因（如营养不良、体弱发病、潜伏感染、感染寄生虫、运输或环境应激、免疫机能减退等），个别猪在注射后可能出现过敏反应，可用抗过敏药物（如地塞米松、肾上腺素等）进行治疗，同时采用适当的辅助治疗措施。

【规格】 （1）4ml/瓶 （2）6ml/瓶 （3）20ml/瓶 （4）50ml/瓶 （5）100ml/瓶

【贮藏与有效期】 2~8℃避光保存，有效期为12个月。

【包装】

【批准文号】

【生产企业】